

# 珠海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招标代理机构库招标（02包：工程类）答疑

各投标人：

珠海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库招标（02包：工程类）招标答疑和澄清如下：

一、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的业绩需为近三年的业绩，请问：近三年的起始时间是否为2017年1月1日？

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近三年”按照招标公告发出的当月开始计算。即2017年12月1日-2020年12月31日。

二、招标代理业务获得行业协会颁发的获奖证书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答：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三、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的人员需提供社保证明原件或打印件，请问“打印件”是否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服务平台”官网上获取的“职工社会保险缴费记录”？

答：可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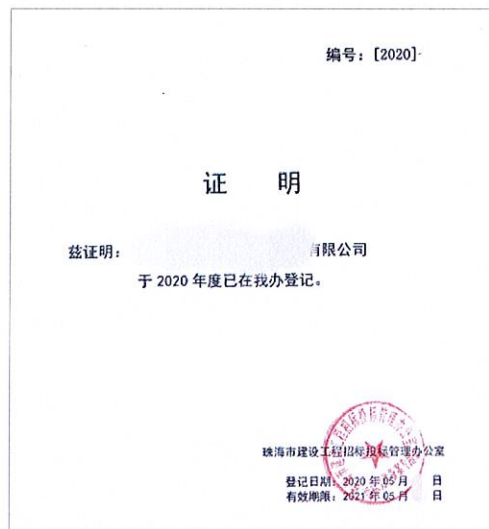
四、按招标文件要求，资格函件中投标人需提供珠海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进行招标代理机构信息登记证明复印件，现住建部取消招标代理机构资格认定且在珠海开展招标代理业务无需在珠海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进行备案，珠海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业务管理系统企业信息备案的网页的入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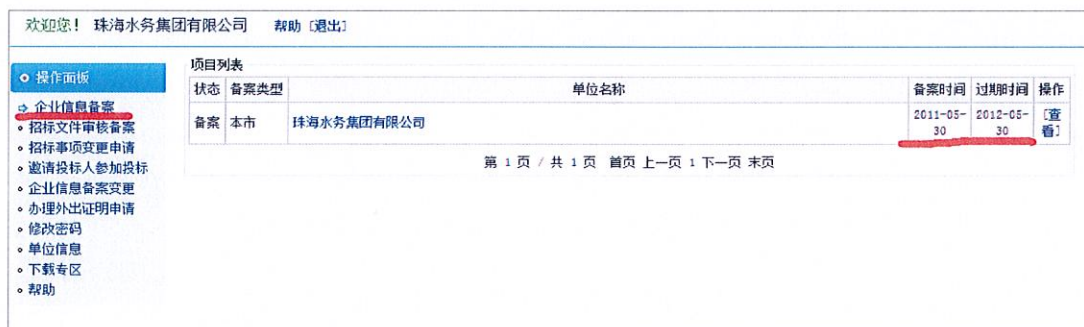
已被关闭，请问该项资格要求是否无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

答：关于“珠海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出具的有效期限内招标代理机构信息登记证明”，投标人提供以下证明材料之一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即可：

1. 提供珠海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出具的有效期限内招标代理机构信息登记证明，具体样式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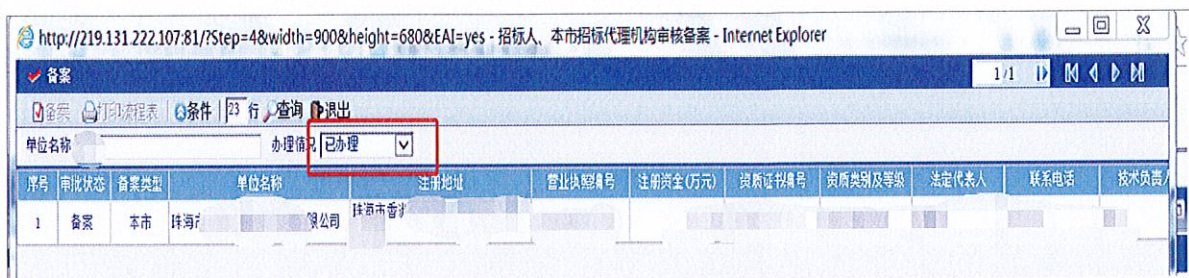
2. 提供有效期内的珠海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业务管理系统企业信息备案的备案证明，具体样式如图所示；



3. 如 1 和 2 均无法提供，我公司已与珠海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业务窗口沟通好（联系方式:2538842），由其窗口



协助提供的备案截图（内容不含有效期），如截图中显示的相关信息已变更，还须同时提供相关变更证明文件，具体样式如图所示：



五、招标文件 P6 投标人资格审查内容及评审细则，第 1.1 项中：“提供珠海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出具的有效期限内招标代理机构信息登记证明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广东省外企业除提供珠海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出具的有效期限内招标代理机构信息登记证明外还须提供有效期内的广东建设信息网（www.gdcic.net）上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情况为正常登记的网页打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经咨询珠海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无法出具此项证明，该办工作人员仅能提供今年完成备案单位的登记证明，我司是珠海本地较早完成招标备案的代理机构，一直从事工作招标代理业务，可否提供珠海市建设工程交易平台代理的任一项目委托协议及招标公告？

答：具体详见问题四。

六、招标文件 P6 “资格函件”中要求“■提供珠海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出具的有效期限内招标代理机构信息登记

证明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广东省外企业除提供珠海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出具的有效期限内招标代理机构信息登记证明外还须提供有效期内的广东建设信息网 (www.gdcic.net) 上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情况为正常登记的网页打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问：经咨询“珠海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窗口”，只有新备案的企业才出具信息登记证明文件，早期网上备案的企业没有该证明文件。能否提供珠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 (https://ggzyapp.zhuhai.gov.cn/) 的网上企业基本信息打印件，如下：

企业编号: 002020 企业名称: [REDACTED]

企业编号: 002 0 档案类型: 信息修改 公示状态: 公示结束

申请类别		
建设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投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政府采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供应商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
国有资产产权交易-公开招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投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委托方
国有资产产权交易-竞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竞买人	<input type="checkbox"/> 委托方
土地房产矿业权:	<input type="checkbox"/> 竞买人	<input type="checkbox"/> 委托方
公共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发布系统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答：具体详见问题四。

七、招标文件 P8 “2.1 投标人入招标代理机构库业绩” 要求“如无法直接辨认服务的业主为政府部门或事业单位或国有企业，须在投标文件正本中提供委托单位性质等相关证明文件。”

问：委托单位性质证明文件具体指什么？能否提供“国家企

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查询的打印件为准？若企业类别是“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或国有控股）”是否可行？

答：1. 委托单位性质证明文件指能够说明委托单位资金性质的相关证明文件；

2. 可以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查询的打印件；

3. 企业类别是“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或国有控股）”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八、招标文件 P8-9 “投标人工程招标代理业绩”要求“类似工程招标代理业绩：■近三年投标人独立完成总投资 1 亿元以上的市政公用工程项目招标代理业务”

问：同一委托代理合同项目下有多个标段工程招标代理，能否重复计分？

答：同一委托代理合同项目下有多个标段工程招标代理不能重复计分。

九、招标文件 P9-10 “投标人工程招标代理业绩”要求“3. 综合业绩须提供的证明材料……提供委托人出具的明确说明该招标代理单位组织质询、清标、考察环节的相关证明原件。”

问：提供招标人出具的质询、清标、考察环节等的成员委托书是否可视为相关证明文件？

答：提供招标人出具的质询、清标、考察环节等的成员委托

书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必须提供委托人出具的明确说明招标代理单位组织质询、清标、考察环节的相关证明原件。

十、招标文件 P4 页：投标文件须知的第 11 点中“技术标书（暗标）”与招标文件 P7 页：技术标书内容及评审细则的第 1.3 点中“拟投入我公司主要负责招标工作的人员队伍情况、案例的组织工作方案（满分 15 分）”。

问：上述两点是否存在矛盾？如技术标书是暗标，技术标书内容则无法证明“拟投入我公司主要负责招标工作的人员队伍情况、案例的组织工作方案”，对此技术标书是否改成明标？

答：不矛盾，技术标书为暗标。代理公司仅需根据我公司的主要工程类别，以采用逐轮淘汰定标法、且同时需要组织清标、质询、考察环节的项目为例子，给出拟投入我公司人员安排情况、服务组织工作方案，不得出现投标人拟派人员姓名等与判断投标人身份相关的标识或暗示、也无需在技术标书中提供表中人员的证书复印件。

十一、招标文件 P6 页：投标人资格审查内容及评审细则的第 1.1 点中“提供珠海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出具的有效期内招标代理机构信息登记证明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广东省外企业除提供珠海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出具的有效期内招标代理机构信息登记证明外还须提供有效期内的广东建设信息网（[www.gdcic.net](http://www.gdcic.net)）上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情况为正常登记的网页打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问：如“珠海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不予盖章，应提供什么证明文件能符合此项要求？

答：具体详见问题四。

十二、招标文件 P10 页：业绩信誉标书评分细则的第 2.2 点投标人工程招标代理业绩中的“③提供委托人出具的明确说明该招标代理单位组织质询、清标、考察环节的相关证明原件”。

问：如上述证明文件盖电子章，能否彩色打印作为原件使用？

答：不可以，须提供原件。

十三、招标文件 P10 页：业绩信誉标书评分细则的第 2.3 点拟担任我司项目负责人的招标代理业绩中的“拟担任我司的项目负责人（不多于 2 个）近三年独立完成建设工程招标项目中设置有质询、清标、考察环节的，并参与其中一个环节或以上的，每个项目得[1]分，每个项目负责人最高得 3 分，两个项目负责人最多计算 6 个项目，最高得 6 分”。

问：如上述证明文件盖电子章，能否彩色打印作为原件使用？

答：除委托人出具的相关证明原件外，其他证明文件可提供加盖委托人电子章的打印件。

十四、招标文件 P12 页：业绩信誉标书评分细则的第 2.4 点投标人综合实力中的“■近三年投标人招标代理业务获得政府部门或事业单位或国有企业年度考核优秀、年度红名单的单位，



加 1 分/年度，同一年度内同时获得红名单和考核优秀的单位，只计取一次加分。■其他说明：1. 如无法直接辨认服务的业主为政府部门或事业单位或国有企业，须在投标文件正本中提供委托单位性质等相关证明文件。2. 提供获奖证明文件或荣誉证书复印件加盖评选单位公章”。

问：如上述年度考核优秀获奖证明文件或荣誉证书盖电子章，能否彩色打印作为原件使用？

答：提供获奖证明文件或荣誉证书（加盖评选单位公章）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十五、招标文件 P8—P9 页：业绩信誉标书评分细则的第 2.2 投标人工程招标代理业绩中的“类似工程代理业绩”。

问：EPC（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或 EPC+O（勘察设计、采购、施工+运营）的业绩是否满足“类似工程代理业绩”的要求？

答：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总承包项目委托内容须含有勘察、设计、设备中至少一项和工程施工招标。

十六、招标文件第 8 页至第 10 页投标人工程招标代理业绩-综合业绩：“近三年投标人独立完成建设工程招标项目设置有质询、清标、考察环节的，并参与质询、清标、考察环节的，一个环节得[1]分，最多计算 4 个项目，最高得 12 分”需提供：“……  
②招标文件关键页中需体现质询、清标、考察环节设置。③提供委托人出具的明确说明该招标代理单位组织质询、清标、考察环



节的相关证明原件。”

请问：由于各地方不同，一般情况下业主委托招标代理机构进行清标，招标代理机构清标后会出具一份清标报告供业主参考，而业主是不会在此报告上进行签章的，请问由提供由招标代理机构进行清标环节出具的清标报告是否可以得分？

答：不得分，必须提供委托人出具的明确说明招标代理单位组织质询、清标、考察环节的相关证明原件。

十七、招标文件第 12 页“近三年投标人招标代理业务获得政府部门或事业单位或国有企业年度考核优秀、年度红名单的单位，加 1 分/年度，同一年度内同时获得红名单和考核优秀的单位，只计取一次加分……提供获奖证明文件或荣誉证书复印件加盖评选单位公章”。

请问：

1. 提供业主盖章确认的年度考核优秀证明文件复印件是否能加分？

答：加分，提供获奖证明文件或荣誉证书（加盖评选单位公章）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提供 2 个不同的政府部门或事业单位或国有企业盖章确认的年度考核优秀证明文件复印件，是否可以分别计取一次加分？

答：可以。

珠海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21 日

